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送达全体独立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2 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 2 名，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的古范球先生负责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入的议案》

与会董事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对“汽车智能驾驶感知产品生产项目”追加投入。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对募投项目追加投入是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和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确保募投项目有序推进，加快业务发展，确保项目顺利实施，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及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豪恩汽车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

古范球

陈永康

2025 年 月 日